



www.dphk.org/econ/gst

# 反對開徵銷售稅

**1. 銷售稅引入容易取消難**  
銷售稅令政府輕易有大筆收入，一旦引入，任何政府都不肯取消。

**2. 稅率加快減慢**  
加銷售稅稅率，有時可能很驚人。英國在76年稅率不過8%，到80年便增至15%。但加拿大政府今年減稅，只由7%減至6%。

**3. 薪俸稅難大減**  
除非社會同意將所有銷售稅收入用於減薪俸稅，否則薪俸稅難以大幅減少。最後樣樣「減少少」，但銷售稅卻避無可避，中產基層也得償不償失。

**4. 政府毋須徵新稅**  
政府去年盈餘\$140億，又有儲備共\$7500億，足政府近四年開支，應善用儲備而非徵新稅。

**5. 香港稅基不窄**  
富裕人士和大公司只負擔政府少於三分一收入。高樓價、租金、物價，實際上是市民間接負擔政府地價收入。差餉、水費、地租，由大多數市民負擔。稅基習言論有偏頗。

**6. 加劇貧富懸殊**  
基層市民捉襟見肘，卻要騰出收入繳銷售稅，補貼也未必夠補足他們的稅款，無疑令他們生活更困難。

**7. 令簡單稅制失優勢**  
銷售稅複雜無比，又增加營商成本，令香港難以成功的簡單和低稅率失去優勢。



反銷售稅大遊行 8月20日(日) 下午3時 灣仔修頓球場 → 政府總部